

龙蟠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蟠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4月19日（周五）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19年4月9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017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核准，认为《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055,399.2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94%；实现营业利润 268,845.0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1.97%；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28,572.8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8.66%。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依据公司实际情况所做出的，公司本次利润分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19 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 2,032,020,889.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6.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额 1,219,212,533.4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如在股权登记日公司的股份总数较 2019 年一季度末发生变化，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依据公司实际情况所做出的，公司本次利润分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并兼顾股东利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出具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部分固定资产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

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向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是员工在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上参与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名单及其份额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理合法。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有效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我们认为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下属子公司股权结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调整下属子公司股权结构的公告》。

15、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